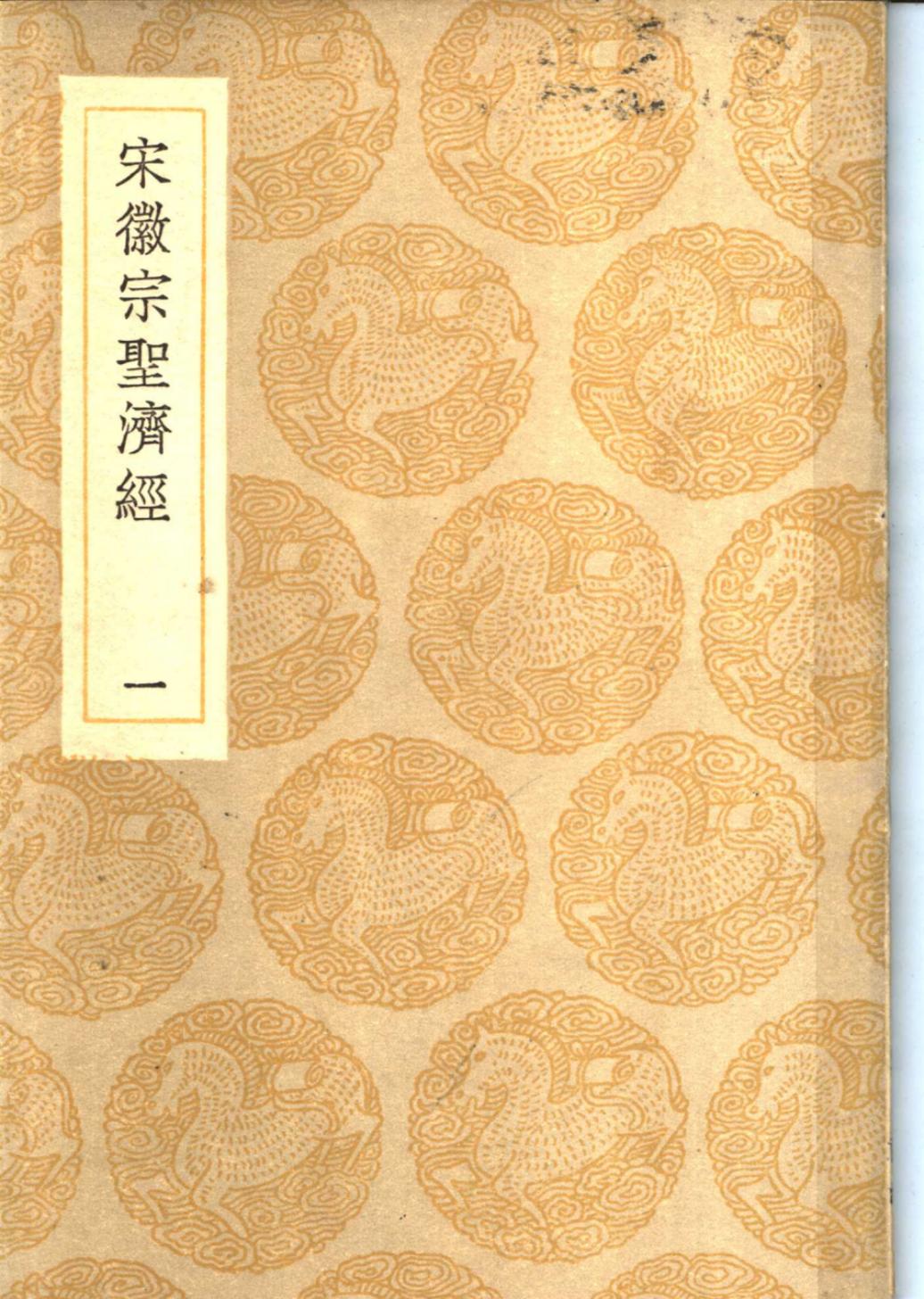


宋徽宗聖濟經

一





宋徽宗聖濟經

(一)

吳 棫 注

## 刻聖濟經敍

聖濟經十卷。宋徽宗御製。其注題曰辟雍生吳禔注。經則宋史藝文志直齋書錄解題昭德郡齋讀書志文獻通考明文淵閣書目皆著於錄。注則惟見於書錄解題。數百年來流傳絕罕。四庫未收。阮文達亦未進呈。至常熟張氏愛日精廬藏書志始著于錄。吳禔仕履無考。據書錄解題知爲福建邵武人。據結銜知爲太學生而已。徽宗自矜其書謂可以濟斯民於仁壽。廣黃帝氏之傳。於聖濟總錄序亦諄諄言之。蓋以此書爲經。總錄爲傳。其意可見也。政和八年五月十一日頒之天下。學宮後允從臣之請。敕內外學校課試命題。九月二十四日又從大司成李邦彥之請。選博士與內經道德經並講。趙希弁讀書附志言之頗詳。今觀其書探五行之賸。明六氣之化。文淺而意深。言近而旨遠。可爲讀素問之階梯。視南宋以後諸家偏辭曲說。相去不啻霄壤。雖序稱黃帝親事廣成子於法宮。妄信左道譎言。而十篇之中。固皆言之成理。無邪說存乎其間也。昔人謂使陳後隋煬與文士爭衡。亦當不落人後。愚謂徽宗以天下爲兒戲。自取敗亡。然于岐黃家言。實能深造自得。其敕定之證類本草。聖濟總錄。至今亦奉爲圭臬。苟使身爲醫士。與同時諸人較長絜短。豈在朱肱許叔微下乎。然後知有斯民之責者。當以進賢退不肖爲急務。而非私恩小惠所得與焉。

光緒十三年歲在疆梧大淵獻。中秋前五日。歸安陸心源敍。

# 宋徽宗御製聖濟經序

一陰一陽之謂道。偏陰偏陽之謂疾。不明乎道。未有能己人之疾者。陰陽相照。相蓋相治。四時相代。相生相殺。五行更王。更廢更相。人生其間。繇於陰陽。復於四時。制於五行。平則爲福。有餘則爲禍。淫則爲疾。惟非數之能攝。而獨立於萬形之上。非物之所能制。而周行於萬有之內。爲能以道御時。以神用數。形全精復。與天地爲一。昔者黃帝氏。蓋體神而明乎道者也。問道於廣成。見大塊於具茨。而自親事於法宮之中。垂衣裳。作書契。造甲子。定律歷。所以成天下之亶亶者。雖若風后力牧。常先大鴻。奉令承教。之不暇。而不可跂及。然且嘆世德之下衰。憫斯民之散朴。上悖日月之明。下鑠山川之精。中墮四時之施。至於遂妄耗真。曾不終其天年。而中道以天。乃詢岐伯。作爲內經。通神明之德。類萬物之情。其言與典墳相爲表裏。而世莫得其傳。至號爲醫者流。此與謂易爲卜筮者何異。朕甚悼之。自繼述以來。兢兢業業。夙夜不敢康。萬機之餘。紬繹訪問。務法上古。探天人之蹟。原性命之理。明榮衛之清濁。究七八之盛衰。辨逆順。鑒盈虛。爲書十篇。凡四十二章。名之曰聖濟經。使上士聞之。意契而道存。中士攷之。自華而撫實。可以養生。可以立命。可以躋一世之民於仁壽之域。用廣黃帝氏之傳。豈不美哉。嗚呼。陰淫寒疾。陽淫熱疾。風淫末疾。雨淫腹疾。陰陽之寇。外傷其形。有如此者。意傷於憂悲。而支廢。魂傷於悲哀。而筋攣。魄傷於喜樂。而皮稿。志傷於恚怒。而不能俛仰。情僞之感。內傷其真。有如此者。積虧成損。積損成衰。患固多藏於細微。而發於人之

所忽。益止於畎澮。而損在於尾閭。戒之慎之。疾成而後藥。神醫不可爲也。若乃推行道術。輔正而去邪。立學建官。多士而教養。廩無告。掾病苦。而墮其亡歿。則布之政令。載在有司。此不復敍。

# 宋徽宗聖濟經目錄

## 卷之一 體真篇

陰陽適平章

精神內守章

氣形充符章

飲和食德章

頤神協序章

通術循理章

## 卷之二 化原篇

孕元立本章

凝形殊稟章

氣質生成章

藏真賦序章

扶真翼正章

和調滋育章

## 卷之三 慈幼篇

保衛鞠育章

乳哺襁褓章

形氣變成章

稽原疾證章

## 卷之四 遠道篇

洞化知體章

察色精微章

持脈虛靜章

候氣守經章

## 卷之五 五紀篇

理貫三才章

循常施化章

形精孚應章

政治權衡章

生氣資治章

## 卷之六 食頤篇

宋徽宗聖濟經目錄

因時調節章

固本全沖章

明庶慎微章

卷之七 守機篇

通明時數章

知極守一章

治先未形章

推原宗本章

卷之八 衛生篇

神宮通理章

榮衛行流章

存神馭氣章

卷之九 藥理篇

攷經式訓章

制字名物章

權通意使章

名定實辨章

卷之十 審劑篇

氣味委和章

表裏深明章

致用協宜章

# 宋徽宗聖濟經卷之一

宋 辟雍生吳 禔誌

體真篇

天地之所以造物與物之所以受命者。有至真存焉。致精卽誠。而天下之純粹在是矣。

陰陽適平章第一

天地設位。妙功用於乾坤。日月著明。托陰陽於離坎。一降一升。相推而成寒暑。一顯一晦。相盪而成晝夜。天位乎上。地位乎下。天地之設位也。天地設位。特其體爾。其功用則妙諸乾坤。日顯乎晝。月顯乎夜。日月之著明也。日月著明。特其象爾。其精神則托諸離坎。乾。陽物也。坤。陰物也。乾坤合德。而天地之功用。在焉。離。南方之卦。神之舍也。坎。北方之卦。精之府也。離坎致用。而日月之精神在焉。天降地升。二氣相推。而成寒暑。日顯月晦。往來相盪。而成晝夜。寒暑晝夜之不窮。則以天地日月機械之不已也。

性有燥濕。材有剛柔。形有強弱。數有奇耦。肅肅出乎天。赫赫發乎地。兩者交通。變化以兆。浮游於太虛之中。孰能遁其囊籥乎。

乾坤致用。離坎推遷。則陰陽二氣。周布於宇宙之內。炎者燥。潤者濕。是其性也。健者剛。順者柔。是其材也。左右之強弱。是其形也。一二之奇耦。是其數也。肅肅之陰。出乎天。赫赫之陽。發乎地。兩者交通。合爲

太和相因而爲氤相顯而爲氳。以此施生化之功。此變化之所以兆也。變化旣兆。則自有形以至於無形。自有心以至於無心。莫不繇此矣。則浮游於太虛之中。又孰能遁其氣之橐籥乎。

得於所性而周徧咸若。人爲備焉。是故或上或下。俛仰得之。或慘或舒。喜怒得之。或往或來。屈伸得之。或啓或閉。呼吸得之。以至一動一靜。一方圓。五藏六府賅而存焉。脈有尺寸。上下以別。氣有吹噓清濁。以分。或養形以全生。或受中以立命。左右縱橫。取足於身。未有偏勝獨隆而底於安平者也。

物咸橐籥於天地。而人獨得其正。得於所性而無不備焉。故也。或上或下。天地之位也。而人之俛仰得之。或慘或舒。陰陽之情也。而人之喜怒得之。或往或來。日月之運也。而人之屈伸得之。或啓或閉。四時之變也。而人之呼吸得之。以至一動一靜之用。一方一圓之體。而人之五藏六府賅而存焉。脈有尺寸。三部之兩端也。主一身以別上下。氣有吹噓。六氣之屬肝腎也。有寒溫以分清濁。形全則神全。故養形足以全生。得中則制命。故受中足以立命。左右手足以考陰陽強弱之宜。縱橫運掌以得天地錯綜之數。蓋不離一身之間。而天地陰陽日月四時之理咸寓。不有過而有餘。不有不及而不足。殆將抱中和之理。適中和之氣。無偏勝獨隆而底於安平者也。

覺此而冥焉者。合陰陽於一德。知此而辨焉者。分陰陽於兩儀。飲食有節。起居有常。豐其源而蓄出。復其本而固存。吸新吐故。以煉藏。專意積精。以適神。消息盈虛。輔其自然。保其委和。合彼大和。豈弊弊然以人助天哉。

覺此而冥焉者。以道心觀也。故合陰陽於一德。知此而辨焉者。以人心觀也。故分陰陽於兩儀。二者雖異。未嘗獨隆。知二氣之不可以闕一也。無過以貽五宮之傷。無多以致血氣之走。此飲食之有節也。發陳蕃秀之時。夜臥早起。容平之時。與雞俱興。閉藏之時。早臥晚起。此起居之有常也。豐其源而嗇出者。葆精也。復其本而固存者。守一也。吸新吐故以煉藏者。調氣也。專意積精以適神者。馭神也。消息盈虛。因陰陽之自然。未嘗生而助長。在人者是謂委和。在天者是謂大和。和同天人之際而使之無間。則保其委和。合彼大和。又豈弊弊然以人助天哉。以人助天。去本遠矣。

昧者方且以陰虛陽實。欲致其實。陰乏陽饒。欲致其饒。於是自謂吾能煉陰歸陽。卻老而全形。壽敵天地。無有終時。殊不知獨陽不生。獨陰不成。

凡此言陰陽不可以偏養也。陽實而明。陰虛而晦。若天之日月是也。故陰虛陽實。陽道常饒。陰道常乏。若卦之九六是也。故陰乏陽饒。昧者以其陰虛陽實。方且欲致其實。則是毗陽也。以其陰乏陽饒。方且欲致其饒。則是勝陰也。而曰吾能煉陰歸陽。夫煉陰歸陽。是亦毗陽而勝陰也。方且究疾之不暇。必欲卻老而全形。壽敵天地。無有終時。其可得哉。又安知一陰一陽之謂道。偏陰偏陽之謂疾乎。

風火之類。陽化氣也。寒濕之類。陰化氣也。陽勝則振拉摧拔。炎烈沸騰。故其動掉眩癘疾。炎灼妄擾。陰勝則冰雪霜雹。震驚飄驟。故其動漂泄沃涌。濡積并穢。天地之氣。弗得其平。猶有愆伏之患。人而并毗可乎。故曰陰不勝陽。則脈流薄。疾并乃狂。陽不勝陰。則五藏氣爭。九竅不通。

凡此皆言陰陽不可以偏勝也。厥陰二火於時爲陽，是爲陽化氣也。濕土寒水於時爲陰，是爲陰化氣也。屬乎陽者不可以偏勝，偏勝則當發生之紀，振拉摧拔，其動掉眩癘疾，當赫曦之紀，炎烈沸騰，其動炎灼妄擾，屬乎陰者不可以偏勝，偏勝則當流行之紀，冰雪霜雹，其動漂泄沃涌，當敦阜之紀，震驚飄驟，其動濡積并積，彼陰陽二氣勿得其平，其爲愆伏，猶且如此。又況人稟陰陽以爲生，庸可偏陰偏陽而失其和乎？生氣通天論曰：陰不勝陽，則脈流薄疾，并乃狂，此偏乎陽也。又曰：陽不勝陰，則五藏氣爭，九竅不通，此偏乎陰也。由是言之，在人之陰陽，尤不可不致其和也。可知矣。莊周言人大喜，邪毗於陽，大怒，邪毗於陰，陰陽并毗，四時不至，寒暑之和不成，其反傷人之形者，凡以此也。

昔之聖人原微鍼灸，必辨南北之方宜，論可下可汗，必明地理之高下，其審陰陽如此，則和養之術，朝夕所從事者，宜如何哉。

異法方宜論言：南方者其治宜微鍼，故九鍼者亦從南方來，北方者其治宜灸，故灸者亦從北方來，是以聖人原微鍼灸，必辨南北之方宜。五常政大論曰：地有高下，氣有溫涼，高者氣寒，下者氣熱，故適寒涼者，脹之溫熱者，瘡也，下之則脹已，汗之則瘡已，是以論可下可汗，必明地理之高下，聖人於高下南北，其審陰陽如此，則人之所以和神養生之術，可弗知陰陽適平之義哉。

精神內守章第二

天一而地二，北辨而南交，精神之運已行矣。擬之於象，則水火也。畫之於卦，則坎離也。兩者相須，彌滿六

合。物物得之。況於人乎。

陰陽肇判。精神生焉。一二其數也。是爲五數之始。南北其方也。是爲五方之經。五行兆化。水火其象也。八卦相盪。坎離其用也。故天一地二。精神之數在焉。北辨南交。精神之方定焉。擬精神於五行。則水火是也。畫精神於八卦。則坎離是也。方其一二相推。南北相通。水火相濟。坎離相感。致其功用於六合之內。凡有形有色。有智有力。有消有息者。無不得之。而況於人乎。故水寓於腎。在人爲精。火寓於心。在人爲神。精神既合。而人之性命於是乎在矣。

蓋精神生於道者也。陰陽造化之機在是矣。然精全則神王。精耗則神衰。惟天下之至精。爲能合天下之至神。故其爲物也不貳。則其生物也不測。以精集神。而神於是乎可保。以神使形。而形於是乎可踐。深於道者能之。

德經曰。道生一。一生二。此精神所以生於道也。莊周曰。精神四遠並流。無所不極。上際於天。下蟠於地。化育萬物。不可爲象。此陰陽造化之機。所以有在是也。神緣精而寓之。精拱神而止之。故精全則神王。精耗則神衰。以陰陽言之。則精。陰也。神。陽也。合陽者必有陰。以夫婦言之。則精。夫道也。神。婦道也。配夫者必有婦。故惟天下之至精。爲能合天下之至神。不貳者精也。不測者神也。以天地言之。其爲天地也不貳。而精則其變化闔闢。將不測而神矣。以在人言之。其爲人也不貳。而精則其動作云爲。亦將不測而神矣。故其爲物不貳。則其生物不測。火緣薪而熾。薪盡則火亦滅。故以精集神。則神於是乎可保。神

者形之主。形者神之宮。故以神使形。而形於是乎可踐。凡若是者。自非明乎精神所生之道。豈能運精神如此哉。

夫何故。精太用則竭。其屬在腎。專以蓄之可也。神太用則勞。其藏在心。靜以養之可也。唯靜專然後可以內守。

神用而不已則勞。故精太用則竭。智有所困。神有所不及。故神太用則勞。唯精不可以太用。故其屬在腎。而腎以慳爲事。於此專以蓄之可也。唯神不可以太用。故其藏在心。而心以定而應。於此靜以養之可也。唯靜能有所蓄。唯專能有所養。以之內守。於是爲至。

蓋凝於太一者。無非水也。蒸爲雲雨。湛爲淵泉。浚其本而正固之。則派雖逝矣。所以在源者常存。應於次二者。無非火也。擊石而光發。鑽木而烟飛。傳其薪而更續之。則緣雖盡矣。所以在性者不滅。自迹觀之。疑若判矣。要其功用之所歸。則相逮而爲既濟。

水火得陰陽之正。殆無往而不存。天一陽數也。而水生焉。故凝於太一者。無非水也。地二陰數也。而火生焉。故應於次二者。無非火也。蒸而在天爲雲雨。湛而在地爲淵泉。求於石則擊之而光發。求於木則鑽之而烟飛。咸有在也。浚其本而正固之。傳其薪而更續之者。人之爲也。派雖逝矣。所以在源者常存。此水之自然者。不與派俱逝也。緣雖盡矣。所以在性者不滅。此火之自然者。不與緣俱盡也。天一生水。在人爲精人之葆精者。何以異於水乎。地二生火。在人爲神人之蓄神者。何以異於火乎。自迹觀之。疑

夫水火相射。精神異用而不相同矣。要其功用。則水火相逮。精神竝流。乃所以生變化無窮也。既濟之卦。水在火上。剛柔匹而位當。不獨交者亨。辨者亦亨。將濟萬物而物無不濟也。伏讀聖經。神宮通理章曰。察水上火下。而兩者交通。榮衛行流。章曰。知道者水火欲其相濟。存神馭氣。章曰。交遊坎離。濟用水火。與此所謂相逮而爲既濟者。其致一也。蓋嘗論之。天爲陽。地爲陰。昔人有言曰。天地相去八萬四千里。四萬二千里而上爲陽位。四萬二千里而下爲陰位。肅肅出乎天。則天雖爲陽而肅肅之陰出焉。赫赫乎地。則地雖爲陰而赫赫之陽發焉。五日謂之候。三候謂之氣。六氣謂之時。冬至之後。陽發乎地。一氣上升七千里。至六氣則上升四萬二千里。而陽至陽位。故其氣溫爲春分之節也。又六氣而陽極。陽位。故其氣熱爲夏至之節也。夏至之後。陰出於天。一氣下降七千里。至六氣則下降四萬二千里。而陰至陰位。故其氣涼爲秋分之節也。又六氣而陰極。陰位。故其氣寒爲冬至之節也。天地之所以能長且久者。以其陽中有陰。下降極而生陽。陰中有陽。上升極而生陰。二者迭運。如環無端。是以古者脩真之士。於此取法焉。以人之一身。腎藏精而處下。心藏神而處上。心腎相去八寸四分。八萬四千里之比也。因腎而升氣。因心而降液。陽發於地。陰出於天之比也。自子以後。氣升自腎。至卯而及肝。春分之比也。自午以後。液降自心。至酉而及肺。秋分之比也。古之人全其形生而不敝者。得此而能以時調之爾。蓋腎之屬水也。心之屬火也。水不逮火。則心何以能降液。即心降液。則若陽升極而後肅肅者出焉也。火不逮水。則腎何以能升氣。即腎升氣。則若陰降極而後赫赫者發焉也。心降液。液中有真氣。腎升氣。

氣中有真水。是以素門有聖人傳精神之說也。明乎此。然後知精神之所以傳。誠與天地相爲流通也。然則天地也。陰陽也。心腎也。氣液也。無非精神之所寓。其象爲水火。其卦爲坎離。皆欲其相逮而已。惟能交造濟用。則天地之所以能長且久者。在此而不在彼。此聖人所以卻老全形而壽敵天地也。

彼脩真者。蔽於補養。輕餌藥石。陽劑剛勝。積若燎原。爲消狂癰疽之屬。則天癸竭而榮涸。陰劑柔勝。積若凝冰。爲洞泄寒中之屬。則真火微而衛散。其或探元立本。自索於形體之中。息慮坐觀。疑若有得矣。復持還精補腦。神光纏綿。五藏之論。未免徇於方士。

養真有二。有藉外而脩之者。有因內而養之者。藉外而脩。服食補養是也。因內而養。精神內守是也。世之人。知因內者少。知藉外者衆。方進陽劑。則其性溫且熱。純剛積而陽勝。陽勝則若火之燎原焉。於是病爲消渴。爲癩狂。爲癰疽。天癸竭而榮涸矣。方進陰劑。則其性涼且寒。純柔積而陰勝。陰勝則若水之凝冰焉。於是病爲洞泄。爲寒中。爲厥冷。真火微而衛散矣。則有自索於形體之內。息慮坐觀。則內視者也。復持還精補腦。則交連丹田之術爾。是數者雖若有得。然非精神內守之正也。古之方士。其有在於是乎。

殊不知至陰內景。自然清淨。至陽外景。自然昭融。誠能葆光襲明。精之又精神之。又精神之。又神。則可以相天。可以命物。其於變化云爲。可勝既哉。

水內明而外晦。坎內陽而外陰。故能停爲澄澈。是謂至陰內景。自然清淨。火外明而內晦。離外陽而內

陰。故能顯爲昭融。是謂至陽外景。自然昭融。誠能葆其光而不耀。襲其明而不發。極其精而至於天下之至精。極其神而至於天下之至神。則精神之至上。際於天。故可以相天。化育萬物。故可以命物。造化在我。變化云爲。無有不可。夫如是。豈方士之所能至哉。

### 氣形充符章第三

氣兆芒芴。形分渾沌。物則具而冲和委者。無非天地之機緘橐籥也。氣始而生化。散而有形。布而蕃育。終而象變。氣以形載。形以氣充。惟氣與形兩者相待。

出芒芴之微而有氣者。於此兆判渾沌之全而有形者。於此分。氣兆形分。而後得之以爲四肢五藏六府九竅。達之父子君臣長幼夫婦朋友。無非物也。有物矣。無非則也。夫若是者。皆天地之委和也。天地之於人。豈弊弊然從事於授受之際哉。機緘之運。橐籥之應。而氣形自爾立。是以氣兆芒芴。形分渾沌。物則具而冲和委者。無非天地之機緘橐籥也。氣始而生化。物生而從於化也。散而有形。氣變而有形也。氣布則散施而蕃育。氣終則復本而象變。氣以形載者。有形而氣有所托。形以氣充者。有氣而形有所運。兩者相待。不可以相無。

卽身以觀。藏真散於肝。筋膜之氣藏焉。藏真通於心。血脈之氣藏焉。藏真高於肺。榮衛之氣行焉。藏真下於腎。骨髓之氣藏焉。天氣通肺。清者浮也。地氣通噙。濁者入也。雷氣通心。神者運也。谷氣通脾。虛者受也。肝木達而風氣散。腎水澤而雨氣滋。精氣瀉陳爲榮。悍氣慄疾爲衛。水穀變化。榮衛以和。

風生木而其氣主散。故藏真散於肝。肝主筋膜。故筋膜之氣藏焉。火炎烈而其氣上達。故藏真通於心。心主血脈。故血脈之氣藏焉。脾屬濕土。而主肌肉。故藏真濡於脾。肌肉之氣藏焉。肺爲華蓋。而主榮衛。故藏真高於肺。榮衛之氣行焉。腎水潤下。而主骨髓。故藏真下於腎。骨髓之氣藏焉。輕清爲天。故天氣通肺。清者浮也。素問所謂喉主天氣是已。重濁爲地。故地氣通澗。濁者入也。素問所謂咽主地氣是已。雷者神也。而藏聲於淵。故雷氣通心。神者運也。谷象脾之有容。故谷氣通脾。虛者受也。肝木達而風氣散。腎水澤而雨氣滋。各緣其類焉。精氣灑陳爲榮者。言水穀之精氣灑陳於六府而入於脈也。悍氣慄疾而循於皮膚。分肉之間也。水穀入胃而散於榮衛者如此。故水穀變化榮衛以和。

一呼三寸。與陽俱出。一吸三寸。與陰俱入。陰陽升降。呼吸以時者。一呼。脈再動而行三寸。一吸。脈亦再歸於權衡而平。正得矣。

一呼三寸。與陽俱出。一吸三寸。與陰俱入。陰陽升降。呼吸以時者。一呼。脈再動而行三寸。一吸。脈亦再動而行三寸。呼吸定息。脈行六寸。陰陽一升一降。而人之呼吸以時者。所謂平人也。氣裏形表。相爲內外者。氣爲裏。形爲表。一內一外。未嘗相離也。充實無餒。環周不休者。氣之於形。無所虧欠。而經脈一周於身。則十六丈有二尺。呼吸脈各三寸。二百七十定息。氣可環周矣。以五十環周。萬三千五百定息。而氣行八百一十丈。如是則應天之常度。無太過不及。此所以環周不休。歸於權衡而平。正得矣。

其或食息弗調。動過生疾。於是念慮則氣結。作勞則氣耗。味過於酸。脾氣乃絕。則以食飲不節。五味相克。